

說明：

- 一、高教司長黃雯玲表示，將採兩階段審查學雜費調漲申請案，首先形式審查學校是否已審酌財務狀況、助學機制、辦學綜合成效、完備資訊公開程序及研議公開程序；其次則是邀集學者專家、學生及家長代表組成「學雜費審議小組」進行審查，明年一月中旬前作出決定，如果准漲，明年二月開始的下學期學雜費就適用新標準。
- 二、全國大專院校低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共 4 萬 6 千餘人，佔總學生比率為 2.13%，其中國立大學弱勢學生比率僅 1.1% 最低，其次為私立大學比率 1.85%；而國立技職院校平均 2.48%、私立技職院校平均 3.8% 都較平均值高。
- 三、政府能做是接手私校困境，並透過教師工會、高教產業工會、學運團體組織公共監督與教育自主機制，讓辦學回歸公共，讓教育回歸本質！

(十四) 本院羅委員淑蕾，針對「波蘭醫生（波波醫生）」的國家醫學訓練過程，無法與國內嚴謹的實習、國考制度相比，考不上執照的波波，只能在醫院當實習醫師。由於波蘭實習醫師不能單獨值班、看診，不是合格獨立醫師，必須在合格醫師指導之下，才可從事醫療行為，教學醫院也不能夠把實習醫師當正式人力來用。波蘭醫生若在沒見習過情況下，直接到最前線照顧病人的生命安危，勢必造成外界恐慌。根據衛福部醫事司副司長王宗曦表示目前每年國外醫學系畢業回台考照、實習者，約 60 多人，波蘭回來占一半。但波蘭和台灣的醫學教育學制不同，因此「波波」一直存有專業度不足的問題，能否合法在台執業廣受爭議。強烈呼籲政府醫療院所需公布醫師的學歷，讓民眾能決定是否給這些醫師看病，醫療服務也是一種商品，只要有透明的資訊，讓消費者有更多選擇的自由。盡速啟動即時不定期醫院評鑑，並即刻全面清查教學醫院是否違規濫用實習醫生，並應即日起取消違規醫院之教學醫院資格，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單親媽媽吳麗惠枉死事件，傳出當時值班的實習醫師就是未持有醫師執照，僅在波蘭取得醫學系畢業證書、俗稱「波波」的台灣實習女醫師。蘋果日報指出，目前高雄阮綜合醫院有許多「波波」駐院看診。
- 二、衛福部醫事司副司長王宗曦今天表示，實習醫師非合格獨立醫師，必須在合格醫師指導之

下，從事醫療行為，教學醫院也不能夠把實習醫師當正式人力來用。

三、國內醫學養成是 7 年醫學系課程，包括基礎醫學與大體解剖、臨床醫學等理論與實務教育，完成學業後要擔任 4 到 5 年實習醫師、總醫師，總計約 12 年的養成教育再考醫師執照，但波蘭醫學系只有 4 年醫學課程，缺乏臨床實務訓練。考不上執照的波波，只能在醫院當實習醫師，若等 2、3 年還考不上，大不了換醫院再實習，變成「永遠的實習醫師」。

四、對本土醫學院出身的醫生說波蘭醫生的專業能力有問題，用低價搶市，造成劣幣驅逐良幣，勢必影響醫療品質。醫院交由醫療弱視的實習醫生來診治吳姓婦人，事後在死亡診斷書上面，更企圖以病人為「海洛因成癮」來汙名化病人，這種不做為與漠視病人安全的做法，是一種嚴重的「醫療暴力」，再度顯示病人安全已經在制度上、實質上淪為口號。

(十五) 本院羅委員淑蕾，針對與身心障礙者參與社會密切相關的各種輔助設施，在政府部門的分工職責不清，長久以來推動甚差，不利於身心障礙者平等生活的基本權利。身障人士忍受生活不便，有苦往肚子裡吞，連一般人可享有的文化人權及生活品質都處於弱勢。外文電影沒有搭配為盲人設計的中文配音，需要親友協助翻譯、說明，表演場館為肢障者安排的座位總是邊邊角角，根本無法看起清楚舞台上的表演，要求場館改善，但得到的回應卻是會妨礙通行、影響安全。希望政府正視身障者的文化參與權與資訊權長期被忽視的問題。建議電視及電影等影音類節目，尤其是重大新聞，立法要求必須有手語、字幕和中文配音，口述影像；銀行網路部分，排除語音的溝通障礙；要求古蹟及藝文單位等要有無障礙設施提供給輪椅使用者；電影院設置至少 10% 的無障礙觀眾席；法律條文、官方及媒體去除「瘡啞」用語，正名為聾人、聽障者及語障者等；積極推動手語認證；設立聾人報案專線；強化政府機關及學術機關無障礙網頁，務必建立起完備及友善無障礙生活圈，希望政府能正視，落實身障者的資訊和文化權，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身障者往往無法參加各類補習教育，因為補習街的教室多設在無電梯的 2 樓，老師教課時沒有手語翻譯和即時字幕，教材測驗卷沒有電子檔或點字書，造成文化歧視。
- 二、NCC 綜合規劃處專門委員紀孝正表示，現今電視在技術已可做到「隱藏式字幕、手語」及「口述影像」等視聽內容，為聽、視障者服務，但需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討論，把上述服